



檔 號:
保存年限:

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函

地址：104105臺北市中山區南京東路3段
168號17樓
承辦人：周家棟
電話：02-2781-5696#3322
電子信箱：am7290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不動產建築開發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6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都授新字第115602825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「申請『臺北市防災型都市更新細部計畫案』獎勵案件之超過基準容積2倍上限
審議原則」檢核表1份 (43621948_1156028257_1_ATTACH1.odt)

主旨：更正本局115年6月3日北市都新字第1156027327號函發布

「申請『臺北市防災型都市更新細部計畫案』獎勵案件之
超過基準容積2倍上限審議原則」檢核表，請查照，並轉
知所屬會員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本局115年6月3日北市都新字第1156027327號函續辦（諒達）。
- 二、旨揭更正內容係針對序號5「交通規劃」部分，刪除項目1、2、6「優先」二字，及補充前次公告缺漏之序號7內容，其餘未變更。
- 三、檢核表檔案得逕由「本市都市更新處／熱門查詢／防災都更整宅專案／臺北市防災型都市更新細部計畫案」項下查詢。

正本：國家住宅及都市更新中心、臺北市住宅及都市更新中心、中華民國建築經理商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不動產估價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不動產建築開發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土地估價學會、臺北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建築技術學會、臺北市建築師公會、社團法人台北市不動產估價師公會、臺北市都市計畫技師公會、台北市結構工程工業技師公會、社團